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安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新安股份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1、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形成以下意见：公司已将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内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，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，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及自愿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2023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与实际执行情况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3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	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、产品、服务等	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10,000.00	7,897.14	
	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3,000.00	1,449.85	
	赢创新安（镇江）硅材料有限公司	4,500.00	706.14	
	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	41,000.00	25,329.10	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交易金额
	小 计	58,500.00	35,382.23	
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、产品、服务等	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9,000.00	7,140.61	
	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5,000.00	4,647.30	
	赢创新安（镇江）硅材料有限公司	8,500.00	6,897.83	
	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	26,000.00	12,251.68	市场价格变化及销售策略调整影响
	小 计	48,500.00	30,937.42	

3、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2024 年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、销售各类化学原料、产品及提供各类服务等交易。2024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（%）	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（%）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、产品、服务等	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18,000.00	1.41%	4,486.43	7,897.14	0.62%	因其价格优势，选为公司部分原料供应商，采购量增加
	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3,500.00	0.27%	257.06	1,449.85	0.11%	
	赢创新安（镇江）硅材料有限公司	3,000.00	0.23%	215.78	706.14	0.06%	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	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	38,000.00	2.97%	731.46	25,329.10	1.98%	
	小计	62,500.00	-	5,690.73	35,382.23	-	
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、产品、服务等	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10,000.00	0.68%	4,211.62	7,140.61	0.49%	
	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	6,030.00	0.41%	953.21	4,647.30	0.32%	
	赢创新安(镇江)硅材料有限公司	7,000.00	0.48%	2,465.41	6,897.83	0.47%	
	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	12,000.00	0.82%	4,616.10	12,251.68	0.84%	
	小计	35,030.00	-	12,246.34	30,937.42	-	

注：如单一方向超过预计金额，则在总额预计范围内进行调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公司名称：传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传化集团”）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80,000 万元

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杭州萧山宁围街道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徐冠巨

经营范围：不带储存经营（批发无仓储经营）其他危险化学品（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；批发、零售：金属材料、建筑装饰材料、木材、塑胶、塑料、焦炭涂料

(除专项)、煤、重油、化肥、农药(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)、农机具、日用化工产品 & 精细化工产品(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)、农副产品,以及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;销售有色金属;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化工产品,化工原料,化纤原料;进口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,机械设备,仪器仪表及零配件;实业投资;软件开发;现代物流服务(国家专项审批的除外);承接:暖通工程、消防工程、通信工程;企业咨询服务**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传化集团 2023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:总资产 819.36 亿元,净资产 349.92 亿元,营业收入 666.27 亿元,净利润 8.72 亿元。

传化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,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第(一)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2、公司名称: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颖泰生物”)

注册资本:人民币 122,580 万元

注册地址: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 27 号 1 号楼 A 区 4 层

公司类型: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法定代表人:王榕

经营范围: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;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;出租办公用房。(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颖泰生物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:总资产 126.42 亿元,净资产 57.89 亿元,营业收入 58.68 亿元,净利润 0.91 亿元。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周曙光担任颖泰生物董事,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第(二)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3、公司名称:赢创新安(镇江)硅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赢创新安”)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6,000 万元

公司住所：镇江市新区新材料产业园磨子顶路 8 号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中外合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孔建安

经营范围：气相二氧化硅及硅材料的生产；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；提供本公司产品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非食用盐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赢创新安由公司与赢创德固赛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，公司持股 40%（不纳入财务合并报表范围）。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孔建安兼任赢创新安董事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第（二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赢创新安 2023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 45,002.74 万元，净资产 13,348.18 万元，营业收入 19,054.55 万元，净利润-1,432.68 万元。

4、公司名称：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泛成化工”）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,584.94 万元

公司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西路 999 号（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 号楼 101 室）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林传克

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（储存）：三氯化磷（凭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）销售：化工产品 & 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泛成化工由公司与嘉化能源共同投资，各占泛成化工 50% 的股权比例（公司

不纳入财务合并报表范围)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许夕峰任泛成化工董事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第（三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泛成化工 2023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 7,013.51 万元，净资产 3,741.77 万元，营业收入 25,349.55 万元，净利润 556.50 万元。

5、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协议约定的条款按时履约，未发生关联方违约的情形。前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、销售各类化学原料、产品及提供各类服务等交易。交易双方均将遵循公开、公平、价格公允、等价有偿的原则协商交易价格。根据政府指导价、市场价、成本加合理利润、第三方评估价格等方式确定双方的关联交易价格。对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，公司将在预计范围内，按照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、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以及地域的便利条件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降低经营管理成本。关联交易条件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对公司的持续经营、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。

五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

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由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予以了回避表决，同时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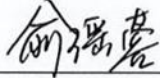
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：


唐 青


俞瑶蓉

